

东兴区乡村振兴·美乡优城示范带建设项目（一期）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服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7510100103W000133001）

项目所在地区：四川省,内江市,东兴区

一、招标条件

本东兴区乡村振兴·美乡优城示范带建设项目（一期）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0 万元；私有资金 0 万元；境外资金 0 万元；自筹资金 322 万元；外国政府及企业投资 0 万元；其他资金 0，招标人为内江美兴环境建设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拟对内江市东兴区富溪镇、田家镇、桫木镇等 7 个乡镇（街道）进行配套基础设施、农村风貌改善以及公共服务提质；如户内厕所改造、户内厨房改造、户内地面硬化、燃气安全提升、院坝附属配套建设、入户道路建设、屋顶外墙改造、场镇道路提升改造、污水管网建设、安装停车场充电桩、场镇河道治理、场镇风貌整治、农贸市场提升改造、公厕提升改造、消防设施设备安装、村级活动阵地改造、全民健身体育设施建设、村级文化活动阵地建设、农村道路改造、水利设施建设、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建设、生态湿地打造、垃圾收集点建设等。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东兴区乡村振兴·美乡优城示范带建设项目（一期）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东兴区乡村振兴·美乡优城示范带建设项目（一期）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8 月 03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8 月 09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可按以下任一种方式办理：（1）现场办理：投标人现场报名、获取招标文件的，应出示针对本项目的单位介绍信原件（须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电子邮箱）、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出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已填写的《报名信息登记表》，经审查后，向供应商现场发售本项目招标文件。（2）网上（远程）办理 ①投标人网上（远程）办理获取招标文件时，将已填写的《报名信息登记表》、《介绍信》（附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后扫描成图片连同购买招标文件支付凭证截图发送 304971323@qq.com。②经审查后，通过投标人的收件邮箱地址，向投标人发售本项目招标文件电子文档。投标人收到应书面回复。如投标人未给予书面回复，则视为收到本项目招标文件。注：《报名信息登记表》、《介绍信》（附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可通过 304971323@qq.com 获取，并将加盖单位公章的原件请于开标当日交至本项目开标室办理处。2. 报名咨询电话：028-61525888。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时须如实认真填写项目及投标人信息；若因投标人提供的错误信息，对其投标事宜造成影响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若投标人需变更报名信息，请于获取招标文件截止之日前到采购代理机构重新登记）。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300 元/份（招标文件售后不退，投标资格不得转让）。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到指定地点获取本招标文件，并登记，如在规定时间内未领取招标文件并登记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四川省内江市东兴区大千路金科王府 B3 无单元 3 层 3-3 号本项目开标室。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8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四川省内江市东兴区大千路金科王府 B3 无单元 3 层 3-3 号本项目开标室。

七、其他

四川和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内江美兴环境建设有限公司（采购人）的委托，拟对东兴区乡村振兴·美乡优城示范带建设项目（一期）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服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编号：Z510100103W000133001。

二、项目名称：东兴区乡村振兴·美乡优城示范带建设项目（一期）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服务。

三、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四、招标项目简介：

东兴区乡村振兴·美乡优城示范带建设项目（一期）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服务，一项。（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一）四川和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将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投标人报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人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招标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七、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一）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招标文件的获取时间（即报名时间）：2023年8月3日至2023年8月9日上午09时00分至12时00分，下午14时30分至17时00分（节假日除外，逾期不予办理）。

（二）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四川和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市金牛区蜀西路88号6号门电梯直达8楼8110]招标文件发售办理处。

(三)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1. 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可按以下任一种方式办理:

(1) 现场办理: 投标人现场报名、获取招标文件的, 应出示针对本项目的单位介绍信原件(须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电子邮箱)、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出示身份证原件, 并提交已填写的《报名信息登记表》, 经审查后, 向供应商现场发售本项目招标文件。

(2) 网上(远程)办理:

① 投标人网上(远程)办理获取招标文件时, 将已填写的《报名信息登记表》、《介绍信》(附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后扫描成图片连同购买招标文件支付凭证截图发送 304971323@qq.com。

② 经审查后, 通过投标人的收件邮箱地址, 向投标人发售本项目招标文件电子文档。投标人收到应书面回复。如投标人未给予书面回复, 则视为收到本项目招标文件。

注: 《报名信息登记表》、《介绍信》(附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可通过 304971323@qq.com 获取, 并将加盖单位公章的原件请于开标当日交至本项目开标室办理处。

2. 报名咨询电话: 028-61525888。

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时须如实认真填写项目及投标人信息; 若因投标人提供的错误信息, 对其投标事宜造成影响的,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若投标人需变更报名信息, 请于获取招标文件截止之日前到采购代理机构重新登记)。

(四) 招标文件售价: 人民币 300 元/份(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投标资格不得转让)。

(五) 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到指定地点获取本招标文件, 并登记, 如在规定时间内未领取招标文件并登记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四川省内江市东兴区大千路金科王府 B3 无单元 3 层 3-3 号本项目开标室。

(二) 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九、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2023 年 8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十、开标地点: 四川省内江市东兴区大千路金科王府 B3 无单元 3 层 3-3 号本项目开标室。

十一、本投标邀请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和內江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njgqygcg.com/#/>) 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